东方市三家镇人民政府2019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方市三家镇人民政府概况 3

一、部门职责 3

二、机构设置 3

第二部分 东方市三家镇人民政府2019年度部门决算批复表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3

二、收入决算批复表 3

三、支出决算批复表 3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批复表 3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3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批复 3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批复表 3

第三部分 东方市三家镇人民政府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8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0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1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3

第一部分 东方市三家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纳入东方市三家镇人民政府2019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一）东方市三家镇人民政府本级

第二部分 东方市三家镇人民政府2019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见正文附件）。

二、收入决算批复表（见正文附件）。

三、支出决算批复表（见正文附件）。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见正文附件）。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见正文附件）。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批复表

（见正文附件）。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见正文附件）。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批复表（见正文附件）。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批复表（见正文附件）。

第三部分 三家镇人民政府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支总计5,957.02万元，与2018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678.53万元，增长12.85%。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二是扶贫专项资金等项目经费支出增加。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00万元，与2018年度决算数持平。年初结转结余516.30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和扶贫整村推进及特困村改厕配套经费等项目经费，较2018年度决算数减少638.48万元，下降55.29%，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经费结转减少；二是解决三家镇坟墓搬迁补偿费用和工作费用等项目经费结转减少。结余分配0万元，与 2018年度决算数一致。年末结转结余231.52万元，主要是乡村振兴工作队工作和生活保障经费，较2018年度决算数减少888.06万元，下降79.32%，主要原因是财政部门为统筹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单位实际情况结转项目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5,440.7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166.03万元，占94.95%；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其他收入274.70万元，占5.0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5,725.5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561.69万元，占27.28%；项目支出4,163.82万元，占72.72%；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5,559.29万元。与2018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280.8万元，增长5.32%。主要原因是东方市非贫困户生猪扑杀补偿经费的支出。

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393.26万元，主要是其他农林水支出，较2018年度决算数减少486.01万元，下降55.27%，主要原因是2019年进行了收回存量资金等年初结转结余的调整。

财政拨款年末结转结余159.23万元，主要是行政运行，较2018年度年末决算数减少751.64万元，下降82.5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926.2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6.04%。与2018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619.2万元，增长14.38%，主要原因是农村环境保护的经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926.2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744.38万元，占15.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19.23万元，占2.42%；**抚恤（类）**支出29.92万元，占0.61%；**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92.97万元，占1.89%；**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923.84万元，占18.75%；**农林水支出（类）**支出2977.05万元，占60.43%；**住房保障（类）**支出56.75万元，占1.1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672.37万元，支出决算为4,926.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4.25%。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667.6万元，支出决算为744.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9年补发2018年和2017年绩效工资。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年初预算为146.29万元，支出决算为119.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1.5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减少导致社保经费支出减少。

3.**卫生健康支出（类）**

年初预算为67.78万元，支出决算为92.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7.1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预算不精准。

4.**节能环保支出（类）**

年初预算为80.96万元，支出决算为923.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1.1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东方市非贫困户生猪扑杀补偿经费支出；二是脱贫攻坚经费支出。

5. **农林水支出（类）**

年初预算为1623.56万元，支出决算为2,977.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3.3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扶贫专项资金支出；二是扶贫整村推进及特困村改厕配套经费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类）**

年初预算为86.18万元，支出决算为56.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5.85%。预算数大于决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561.6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500.58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公用经费61.11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33.61万元，主要是城乡社区支出，较2018年度增加344.61万元，增长182.33%。主要原因：一是2017年美丽乡村建设项目的支出；二是乡村振兴工作队工作和生活保障经费的支出。

（二）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73.84万元，较2018年度增加413.24万元，增长681.91%。

（三）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60万元，支出决算为473.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1.62%。其中：

1. 城乡社区支出**（类）。**

年初预算为360万元，支出决算为473.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1.62%。主要原因：一是2017年美丽乡村建设项目的支出；二是乡村振兴工作队工作和生活保障经费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22.31万元，支出决算为7.31万元，完成预算的32.77%。

**（二）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4.00万元，占54.7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3.31万元，占45.28%。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与2018年预算数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4.00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全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2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0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维护。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比预算数减少12.31万元，下降24.52%。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减少。

**3.公务接待费支出**3.31万元，其中：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预算数减少2.69万元，下降55.17%。主要原因是招待次数减少。

**国内接待费**支出3.31万元，国内公务接待38批次，接待266人次；主要用于公务接待。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万元，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0人次。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合计0.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自评项目45个，共涉及资金1198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100%。

我单位共组织对“2017年美丽乡村建设项目”等3个项目进行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资金551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自评报告选一段）**

2017年美丽乡村建设项目自评得分为95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管理制度不够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作，对建设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分类梳理，将问题进行逐项研究并提出解决方案，明确各责任部门负责的项目推进进度期限、责任领导等，强化服务意识，严抓项目考核制度，督促相关部门工作服务到位，确保项目顺利开展。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度东方市三家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61万元（为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公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

（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字可取自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58行14列)单元格，即年初预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日常公用经费，注意因为是部门汇总公开决算，而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故部门汇总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应为部门所属的各行政单位或参公单位的汇总数；决算数字可取自2019年度部门决算报表F03表《机关运行信息表》“机关运行经费”栏。）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度东方市三家镇人民政府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2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22万元。（上述政府采购支出相关数字取自2019年度部门决算报表F03表《机关运行信息表》，授予中小企业和小微企业合同金额由各部门查阅本部门相关财务资料填写。）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度12月31日，本部门占用房屋面积3961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960平方米，居住用房3001平方米。

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从车辆种类说明：越野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开展工作；从车辆使用情况说明：主要领导干部用车1辆。

单位价值，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1台。

（上述国有资产占用情况相关数字取自2019年度部门决算F01表《预算支出相关信息表》、F03表《机关运行信息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支出功能分类的名词解释，各部门（单位）根据实际支出情况填列，可参阅财政部印发的《2019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